

加利福尼亚能源委员会 核心责任

加州能源委员会是加州主要的能源政策及规划机构。该机构由 1974 年通过的 Warren-Alquist 法设立的，旨在回应 70 年代初的能源危机和加州对能源资源不可持续增长的需求。

能源委员会是由五名经由州长任命并经参议院通过的委员组成。委员们任期为交错五年。州长还指定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作为主要机构领导。

委员们代表着特定的专业知识领域：法律、环境、经济、科学/工程和广大民众。

能源委员会致力于减少能源成本和能源使用对环境的影响 - 如温室气体排放，同时确保能源安全有弹性且可靠的供应。

能源委员会在制定加州的能源政策和规划清洁能源的未来时由以下七大核心职责指导：

先进的加州能源政策

能源委员会确定并评估在加州主要的能源趋势和问题。随后该机构便开始制定战略和政策解决方案，同时推进州内能源目标，以解决发现的问题。为了帮助在能源基础设施规划和加州能源政策的发展，能源委员会也提供了对电力和天然气需求的预测。

实现能源效率

能源委员会通过设置和更新加州的建设和家电能效标准以推进全州能源效率。这些标准将帮助加州实现到2020年其新落成的低层住宅建筑是符合

净零能源（ZNE）标准的，所有新的商业大厦在 2030 年也达到标准。委员会还制定全面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建议，以实现既有建筑更好的节能。此外，能源委员会负责管理能源利用效率的激励方式和建筑耗能的最终用途的信息公开程序。

火力发电厂认证

能源委员会负责加州规模达50兆瓦（MW）及以上的火电厂的所有与项目有关的设施的认证和合规性。委员会透明的认证过程包括审查工程设计，还有按照经过认证的监管方案来评估发电站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以确保项目满足所有工程和环境法规要求，避免对环境产生显著影响。

投资能源创新

能源委员会对能为加州带来更为清洁、安全、可靠且能够负担的能源未来的新能源创新项目进行投资。能源委员会进行的研发项目为加州提供了改进的能源产品与服务。在能效、可再生能源、先进清洁能源、能源传输与分布、交通、与能源相关的环境影响等领域的项目得到了资金投入。这些项目鼓励加州公司和科研工作者不断为市场带来解决方案。

交通方式的转变

能源委员会提供鼓励措施，旨在开发和部署低碳替代燃料和先进车辆技术。这些重要的投资确保了到 2020 年在加州部署百万辆零排放汽车

解释石油行业提供的数据以监控和教育公众关于当前石油燃料的价格以及供需问题和风险。

发展可再生能源

能源委员会一直都支持清洁、可再生能源的开发以满足加州日益增长的电力需求。委员会鼓励新住宅加装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以支持加州清洁能源的以下两大目标：到 2020 年底增加客户层面的 20,000 MW 太阳能；到 2020 年新落成的低层住宅建筑都符合净零能源（ZNE）标准。

能源委员会也通过认证可再生能源发电厂和核查所使用的可再生电力是否符合标准，并加强州内公用事业机构的RPS合规性，以支持州内的具有里程碑式意义的 50% 可再生能源组合标准（RPS）。

另外，能源委员会还提出了可再生能源规划和地热资源的激励机制，确保公用事业机构对消费者公布其电力来源的信息。

准备紧急能源

能源委员会制定了加州能源应急预案和管理能源的紧急应变方案，以有效应对加州石油燃料供应短缺、当地能源供应中断和电力需求的问题。

Edmund G. Brown Jr.
Governor

Robert B. Weisenmiller
Chair

Robert Oglesby
Executive Director

Commissioners
Karen Douglas
David Hochschild
Andrew McAllister
Janea A. Scott

